

南京工业大学文件

南工校人〔2018〕20号

关于杨艳辉等三位同志 高级职务任职资格的通知

各单位、各部门：

经南京工业大学教师高级专业技术资格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：

杨艳辉、冯超、余子夷等三位同志已具备教授任职资格。

以上同志具备的相应任职资格时间自二〇一七年十一月三日起算。

特此通知。

